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8年8月24日在公司办公楼324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已于2018年8月24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通知。经全体监事推选,由监事张宏鹰先生担任本次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,实到监事5名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宏鹰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票5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选举张宏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,任期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25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选举张宏鹰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107)。

三、备案文件

1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24 日